

证券代码：688355

证券简称：明志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55

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明志科技”）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《公司章程》修改情况

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<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、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，公司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00 名激励对象办理了 87.838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。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，每股面值 1 元，归属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4.60 元。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符合归属条件的 100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12,824,348.00 元，其中：新增注册资本（股本）人民币 878,380.00 元，资本公积人民币 11,945,968.00 元。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7.838 万元后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,395.6072 万元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以及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2 年修订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如下：

修订前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,307.7692 万元，每股 1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,395.6072 万元，每股 1 元。

修订前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,307.7692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人民币普通股 12,307.7692 万股，其他种类股 0 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,395.6072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人民币普通股 12,395.6072 万股，其他种类股 0 股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此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2 日